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號2樓

電話：(02)2218-35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5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0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0~56		二五
(八) 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二六
(九)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二七
(十) 其他	57~62		二八~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6~71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72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3		三十
(十二) 部門資訊	62~65		三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保 雍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3070 號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腦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神腦集團存貨主係行動電話及其周邊等通訊產品，因受科技快速變遷，新型號及機種不斷更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考量存貨金額重大且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評估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由於管理階層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判斷及估計淨變現價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結果。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九。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並評估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
2. 驗證存貨淨變現價值及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正確性。
3. 取得公司存貨評價報表，依據公司政策計算評估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神腦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神腦集團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腦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腦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腦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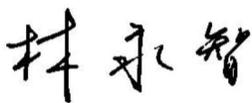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腦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腦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腦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潘慧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2 月 1 4 日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五)	\$ 1,897,404	18		\$ 2,168,285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263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5,369	1		70,13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633,304	6		606,19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002,895	10		894,645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二)	278,682	3		207,450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65,150	2		124,595	1	
130X	存貨(附註九)	2,598,586	25		2,379,632	2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五)	82,907	1		66,30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2,996	-		22,52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737,556</u>	<u>66</u>		<u>6,539,760</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九)	11,091	-		9,96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1,998,346	19		1,564,311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二一)	777,533	7		786,284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643,621	6		642,474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一)	96,139	1		103,1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20,499	-		84,56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54,838	1		55,265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十八及二一)	23,030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0,426	-		47,55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675,523</u>	<u>34</u>		<u>3,293,533</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413,079</u>	<u>100</u>		<u>\$ 9,833,2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 95,713	1		\$ 90,454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3,496	-		3,075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887,263	18		1,489,909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44,098	2		148,10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699,231	7		673,181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251,629	2		264,94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8,379	-		8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279,988	3		236,69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49,452	-		42,2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49,249</u>	<u>33</u>		<u>2,949,548</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16,558	-		17,66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五)	376,666	4		417,423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及二一)	-	-		1,054	-	
2645	存入保證金	22,547	-		22,4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15,771</u>	<u>4</u>		<u>458,54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965,020</u>	<u>37</u>		<u>3,408,091</u>	<u>3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2,582,527	25		2,582,527	2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738,199	7		717,664	7	
	保留盈餘(附註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39,517	17		1,667,579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2,003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55,510	14		1,478,86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127,030</u>	<u>31</u>		<u>3,146,444</u>	<u>32</u>	
3400	其他權益	(9,318)	-		(32,003)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6,438,438</u>	<u>63</u>		<u>6,414,632</u>	<u>65</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	9,621	-		10,570	-	
3XXX	權益總計	<u>6,448,059</u>	<u>63</u>		<u>6,425,202</u>	<u>6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413,079</u>	<u>100</u>		<u>\$ 9,833,2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五）			
4110	\$ 31,261,132	97	\$ 30,377,928	97
4170	323,974	1	316,918	1
4190	888,759	3	869,953	3
4100	30,048,399	93	29,191,057	93
4600	2,258,693	7	2,078,075	7
4000	32,307,092	100	31,269,132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二一及二五）			
5110	28,360,191	88	27,372,589	88
5600	450,985	1	486,892	2
5000	28,811,176	89	27,859,481	90
5900	3,495,916	11	3,409,651	10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五）			
6100	2,753,086	9	2,629,762	8
6200	341,973	1	354,308	1
6000	3,095,059	10	2,984,070	9
6500	286	-	(93)	-
6900	401,143	1	425,48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91,426	1	89,216	-
7060	80,605	-	279,93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00	利息收入	\$ 15,933	-	\$ 12,952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	17,706	-
7230	外幣兌換淨利益	1,211	-	12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 (附註七)	263	-	-	-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二一及 二五)	(12,682)	-	(11,635)	-
7590	什項支出	(1,645)	-	(46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75,111</u>	<u>1</u>	<u>387,82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576,254	2	813,317	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二)	<u>98,893</u>	<u>-</u>	<u>108,719</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77,361</u>	<u>2</u>	<u>704,598</u>	<u>2</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八)	20,701	-	17,5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2	-	(459)	-
832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確 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220	-	(3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4,140)	-	(3,514)	-
		<u>19,903</u>	<u>-</u>	<u>13,24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6,564)	-
8371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63	-	(28,231)	-
		<u>21,563</u>	<u>-</u>	<u>(44,795)</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1,466</u>	<u>-</u>	<u>(31,550)</u>	<u>-</u>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u>\$ 518,827</u>	<u>2</u>	<u>\$ 673,048</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78,310	1	\$ 705,677	2
8620	非控制權益	(949)	-	(1,079)	-
8600		<u>\$ 477,361</u>	<u>1</u>	<u>\$ 704,598</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19,776	2	\$ 674,12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949)	-	(1,079)	-
8700		<u>\$ 518,827</u>	<u>2</u>	<u>\$ 673,048</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1.85</u>		<u>\$ 2.73</u>	
9810	稀 釋	<u>\$ 1.85</u>		<u>\$ 2.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九)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十九)	保留盈餘 (附註十九)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82,527	\$ 717,521	\$ 1,601,588	\$ 21,631	\$ 1,372,000	\$ 14,822	(\$ 1,571)	\$ 6,308,518	\$ 11,649	\$ 6,320,167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65,991	-	(65,991)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631)	21,631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20 元	-	-	-	-	(568,156)	-	-	(568,156)	-	(568,156)
		-	-	65,991	(21,631)	(612,516)	-	-	(568,156)	-	(568,156)
M3	處分子公司	-	143	-	-	-	-	-	143	-	143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705,677	-	-	705,677	(1,079)	704,598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704	(44,795)	(459)	(31,550)	-	(31,55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9,381	(44,795)	(459)	674,127	(1,079)	673,04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82,527	717,664	1,667,579	-	1,478,865	(29,973)	(2,030)	6,414,632	10,570	6,425,202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1,938	-	(71,938)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2,003	(32,003)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00 元	-	-	-	-	(516,505)	-	-	(516,505)	-	(516,505)
		-	-	71,938	32,003	(620,446)	-	-	(516,505)	-	(516,50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0,535	-	-	-	-	-	20,535	-	20,535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478,310	-	-	478,310	(949)	477,361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781	21,563	1,122	41,466	-	41,466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7,091	21,563	1,122	519,776	(949)	518,82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82,527	\$ 738,199	\$ 1,739,517	\$ 32,003	\$ 1,355,510	(\$ 8,410)	(\$ 908)	\$ 6,438,438	\$ 9,621	\$ 6,448,0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576,254	\$ 813,3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 舊	345,686	347,639
A20200	攤 銷	34,517	25,6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868	(1,6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3)	-
A20900	利息費用	12,682	11,635
A21200	利息收入	(15,933)	(12,952)
A21300	股利收入	(372)	(5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80,605)	(279,93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失	106	851
A22900	租賃修改淨利益	(392)	(75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 失	(14,406)	5,70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3)	1,286
A29900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7,7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765	18,927
A31150	應收帳款	(29,981)	344,57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250)	80,4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9,634)	92,41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555)	20,372
A31200	存 貨	(204,548)	412,488
A31230	預付款項	(16,607)	3,0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68)	43,132
A32125	合約負債	5,259	(42,268)
A32130	應付票據	421	(3,630)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8)	-
A32150	應付帳款	397,354	(463,25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992	(231,4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6,050	(\$ 40,16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311)	39,99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72	3,49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83)	(2,7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20,377	1,167,97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682)	(11,6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83)	(10,8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03,512</u>	<u>1,145,5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5,42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076)	(42,3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7	22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7,552)	(21,08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867)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5,936	12,88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66,688</u>	<u>83,41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355,872)</u>	<u>37,00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0,000	961,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0,000)	(961,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4	(33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02,183)	(304,75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6,505)	(568,1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18,544)</u>	<u>(873,2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u>	<u>(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0,881)	309,26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68,285</u>	<u>1,859,0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97,404</u>	<u>\$ 2,168,2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保雍



經理人：林保雍



會計主管：劉金定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設立於 68 年 5 月 18 日，於 90 年 1 月 12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並於 90 年 5 月 24 日掛牌買賣。本公司為組織重造及專業經營各項有關業務之需要，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將無線通訊事業群相關業務及其資產與負債分割設立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 95 年 10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

本公司經上述之組織調整後，主要係經營行動電話、資訊、家電、配件及保健商品之買賣及維修等業務。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96 年 1 月 15 日取得本公司股權，因該公司對本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亦為最終母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所持股權為 27.79%。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 114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113 年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1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113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11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15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115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1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1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115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除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影響情形待評估，其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3.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暨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暨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嗣後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暨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暨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但不限於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處分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之商品銷售、勞務及維修收入皆係單獨辨認之履約義務，係以議定交易價格，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係資通訊、週邊配件及家電、保健等產品之銷貨收入，當合併公司將承諾之商品控制權移轉予客戶且未有未履行之義務時，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2. 勞務及維修收入

合併公司將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且滿足履約義務時，合併公司即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支出等項目）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費率等情事之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剩餘(短絀)。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

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存貨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評估淨變現價值係以最後單位售價扣除估計之推銷費用率計算，並依據購入商品期間及週轉天數，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由於管理階層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判斷及估計淨變現價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5,268	\$ 242,53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105,259	1,330,390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484,926	595,364
振興券	<u>1,951</u>	<u>-</u>
	<u>\$ 1,897,404</u>	<u>\$ 2,168,285</u>

活期存款及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0.01%~0.80%	0.01%~1.45%
商業本票	1.07%~1.20%	0.98%~1.1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263</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14.01.3~114.01.17	NTD45,879/USD1,40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56,300	\$ 71,065
減：備抵損失	(931)	(931)
	<u>\$ 55,369</u>	<u>\$ 70,134</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653,650	\$ 623,617
減：備抵損失	(20,346)	(17,426)
	<u>\$ 633,304</u>	<u>\$ 606,191</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u>		
廠商補貼款	\$ 217,954	\$ 169,664
其他	<u>60,728</u>	<u>37,786</u>
	<u>\$ 278,682</u>	<u>\$ 207,450</u>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之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

合併公司係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

除前述企業客戶外，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相關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前瞻因素等。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註)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303%	22.7092%~53.3748%	98.1343%	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86,940	\$ 128	\$ 48	\$ 22,834	\$ 709,950
減：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54</u>)	(<u>68</u>)	(<u>47</u>)	(<u>21,008</u>)	(<u>21,277</u>)
攤銷後成本	<u>\$ 686,786</u>	<u>\$ 60</u>	<u>\$ 1</u>	<u>\$ 1,826</u>	<u>\$ 688,673</u>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註)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32,741	\$ 38,244	\$ 1,097	\$ 22,600	\$ 694,682
減：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u>18,357</u>)	(<u>18,357</u>)
攤銷後成本	<u>\$ 632,741</u>	<u>\$ 38,244</u>	<u>\$ 1,097</u>	<u>\$ 4,243</u>	<u>\$ 676,325</u>

註：合併公司對於已提供抵押品之客戶，因抵押品價值大於其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故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為0%。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8,357	\$ 22,288
本年度收回已沖銷呆帳	52	(2,287)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u>2,868</u>	(<u>1,644</u>)
年底餘額	<u>\$ 21,277</u>	<u>\$ 18,357</u>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2,598,586</u>	<u>\$ 2,379,632</u>

113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28,360,191仟元，其中包括因存貨去化及淨變現價值之市價變動，導致存貨跌價迴轉利益為14,406仟元。

11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27,372,589仟元，其中包括因存貨去化及淨變現價值之市價變動，導致存貨跌價損失為5,704仟元。

十、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優仕公司)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95.79	95.79	
	曄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曄固公司)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神揚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神揚公司)	財產保險代理業務	100.00	100.00	
優仕股份有限公司	優銳資訊有限公司(優銳公司)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曄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曄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曄恩公司)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	100.00	100.00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投資關聯企業</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	<u>\$ 1,998,346</u>	<u>\$ 1,564,31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所持股權比例如下：

公司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神準公司	33.16%	33.79%

合併公司為神準公司單一最大股東，截至113年12月31日前，依過去神準公司股東會其他股東之積極參與程度評估，合併公司於股東會表決議案並無絕對之主導權且持有董事席次未過半，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故將其認列為關聯企業。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衡量，113及112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神準公司	<u>\$ 3,838,161</u>	<u>\$ 4,061,863</u>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IFRS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神準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606,330	\$ 8,053,590
非流動資產	4,231,876	3,999,193
流動負債	(5,698,916)	(6,953,911)
非流動負債	(791,961)	(233,577)
權益	6,347,329	4,865,295
非控制權益	(320,297)	(236,165)
	<u>\$ 6,027,032</u>	<u>\$ 4,629,130</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3.16%	33.79%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投資帳面金額)	<u>\$ 1,998,346</u>	<u>\$ 1,564,311</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11,984,802</u>	<u>\$ 16,609,171</u>
本年度淨利	\$ 405,487	\$ 931,766
其他綜合損益	70,733	(84,581)
綜合損益總額	<u>\$ 476,220</u>	<u>\$ 847,185</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自用	\$ 357,099		\$ 357,720					
營業租賃出租	420,434		428,564					
	<u>\$ 777,533</u>		<u>\$ 786,284</u>					
(一) 自用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172,415	\$ 242,571	\$ 41,344	\$ 202,731	\$ 121,688	\$ 301,988	\$ 6,830	\$ 1,089,567
增 添	1,078	2,186	2,186	11,194	5,847	12,219	106	32,630
處 分	-	(156)	-	(51,257)	(7,533)	(2,616)	(220)	(61,78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415</u>	<u>\$ 243,493</u>	<u>\$ 43,530</u>	<u>\$ 162,668</u>	<u>\$ 120,002</u>	<u>\$ 311,591</u>	<u>\$ 6,716</u>	<u>\$ 1,060,415</u>
累計折舊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121,135	\$ 40,444	\$ 171,162	\$ 106,758	\$ 286,171	\$ 6,177	\$ 731,847
折舊費用	-	4,494	524	12,729	5,176	9,949	273	33,145
處 分	-	(156)	-	(51,235)	(7,449)	(2,616)	(220)	(61,67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5,473</u>	<u>\$ 40,968</u>	<u>\$ 132,656</u>	<u>\$ 104,485</u>	<u>\$ 293,504</u>	<u>\$ 6,230</u>	<u>\$ 703,316</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72,415</u>	<u>\$ 118,019</u>	<u>\$ 2,562</u>	<u>\$ 30,012</u>	<u>\$ 15,517</u>	<u>\$ 18,087</u>	<u>\$ 486</u>	<u>\$ 357,099</u>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69,405	\$ 238,666	\$ 41,955	\$ 196,590	\$ 122,800	\$ 308,803	\$ 5,735	\$ 1,083,954
增 添	3,010	3,905	-	18,257	4,606	8,486	96	38,360
重 分 類	-	-	-	-	-	-	1,228	1,228
處 分	-	-	(611)	(12,116)	(5,718)	(15,301)	(229)	(33,97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415</u>	<u>\$ 242,571</u>	<u>\$ 41,344</u>	<u>\$ 202,731</u>	<u>\$ 121,688</u>	<u>\$ 301,988</u>	<u>\$ 6,830</u>	<u>\$ 1,089,567</u>
累計折舊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16,620	\$ 40,444	\$ 171,643	\$ 104,727	\$ 290,795	\$ 4,889	\$ 729,118
折舊費用	-	4,515	611	11,574	7,615	10,010	289	34,614
重 分 類	-	-	-	-	-	-	1,228	1,228
處 分	-	-	(611)	(12,055)	(5,584)	(14,634)	(229)	(33,11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1,135</u>	<u>\$ 40,444</u>	<u>\$ 171,162</u>	<u>\$ 106,758</u>	<u>\$ 286,171</u>	<u>\$ 6,177</u>	<u>\$ 731,84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72,415</u>	<u>\$ 121,436</u>	<u>\$ 900</u>	<u>\$ 31,569</u>	<u>\$ 14,930</u>	<u>\$ 15,817</u>	<u>\$ 653</u>	<u>\$ 357,72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 至 55 年
機電工程	15 年
裝潢工程	3 至 5 年
機器設備	5 至 8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至 8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租賃改良物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4 至 6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9,879		\$ 589,667			\$ 739,546	
增 添	-		446			44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879</u>		<u>\$ 590,113</u>			<u>\$ 739,992</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10,982			\$ 310,982	
折舊費用	-		8,576			8,57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19,558</u>			<u>\$ 319,55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9,879</u>		<u>\$ 270,555</u>			<u>\$ 420,434</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9,879		\$ 585,688			\$ 735,567	
增 添	-		3,979			3,97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9,879</u>		<u>\$ 589,667</u>			<u>\$ 739,546</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02,708			\$ 302,708	
折舊費用	-		8,274			8,27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10,982</u>			<u>\$ 310,98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9,879</u>		<u>\$ 278,685</u>			<u>\$ 428,564</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2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等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收益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1年	\$ 47,880	\$ 15,200
第2年	<u>15,960</u>	<u>-</u>
	<u>\$ 63,840</u>	<u>\$ 15,200</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5年
機電工程	15年
裝潢工程	3至5年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減損損失。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42,560	\$ 641,143
運輸設備	710	1,211
其他	<u>351</u>	<u>120</u>
	<u>\$ 643,621</u>	<u>\$ 642,474</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303,046	\$ 303,950
運輸設備	501	292
其他	<u>418</u>	<u>509</u>
	<u>\$ 303,965</u>	<u>\$ 304,751</u>

113 及 112 年度之原始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 321,275 仟元及 385,031 仟元係非現金交易。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3年度及11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79,988</u>	<u>\$ 236,694</u>
非 流 動	<u>\$ 376,666</u>	<u>\$ 417,42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建 築 物	1.30%~2.63%	1.30%~2.35%
運輸設備	1.80%	1.80%
其 他	1.80%~1.90%	1.30%~1.84%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零售門市使用，租賃期間為1至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十二。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049</u>	<u>\$ 3,963</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2,459</u>	<u>\$ 10,90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18,691</u>	<u>\$ 319,62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影印設備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授權合約	商標權	合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49,911	\$ 148,000	\$ 53,000	\$ 350,911
新增	27,552	-	-	27,552
處份	(29,847)	-	-	(29,84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616</u>	<u>\$ 148,000</u>	<u>\$ 53,000</u>	<u>\$ 348,61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35,123	\$ 69,992	\$ 42,692	\$ 247,807
攤銷費用	22,714	6,639	5,164	34,517
處份	(29,847)	-	-	(29,84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990</u>	<u>\$ 76,631</u>	<u>\$ 47,856</u>	<u>\$ 252,47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19,626</u>	<u>\$ 71,369</u>	<u>\$ 5,144</u>	<u>\$ 96,139</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9,052	\$ 148,000	\$ 53,000	\$ 330,052
新增	21,087	-	-	21,087
處份	(228)	-	-	(22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911</u>	<u>\$ 148,000</u>	<u>\$ 53,000</u>	<u>\$ 350,91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21,531	\$ 63,353	\$ 37,528	\$ 222,412
攤銷費用	13,820	6,639	5,164	25,623
處份	(228)	-	-	(22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123</u>	<u>\$ 69,992</u>	<u>\$ 42,692</u>	<u>\$ 247,80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4,788</u>	<u>\$ 78,008</u>	<u>\$ 10,308</u>	<u>\$ 103,104</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授權合約	20年
商標權	10至11年

十五、其他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信託專戶存款(註)	<u>\$ 22,996</u>	<u>\$ 22,528</u>
<u>非流動</u>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3,030	\$ -
其他	<u>50,426</u>	<u>47,559</u>
合計	<u>\$ 73,456</u>	<u>\$ 47,559</u>

註：本公司電子點數預收款項係採用交付信託方式進行擔保。本公司與專用存款帳戶銀行(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簽訂信託契約，並依信託契約將電子點數預收款項匯付至該信託專戶，該信託專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電子點數之應信託金額分別為13,564仟元及16,540仟元(帳列合約負債)。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信託專戶存款	0.635%	0.510%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3,496</u>	<u>\$ 3,075</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1,887,263</u>	<u>\$ 1,489,909</u>

(一) 應付票據

合併公司之應付票據主要係支付辦公室及營業場所之租金而開立之票據。

(二) 應付帳款

平均賒帳期間為1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獎金	\$ 170,022	\$ 157,832
應付薪資	149,622	142,899
應付行銷補助款	38,256	51,192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2,462	44,406
其他	<u>308,869</u>	<u>276,852</u>
	<u>\$ 699,231</u>	<u>\$ 673,18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優仕公司、優銳公司、曄固公司、曄恩公司及神揚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中華民國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2,632	\$ 181,5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5,662)	(180,480)
提撥(餘)絀	(23,030)	1,05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23,030)	\$ 1,054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1,534	(\$ 180,480)	\$ 1,05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6	-	186
利息費用（收入）	<u>2,269</u>	<u>(2,279)</u>	<u>(10)</u>
認列於損益	<u>2,455</u>	<u>(2,279)</u>	<u>1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6,181)	(16,181)
精算損益			
—財務假設變動	(7,613)	-	(7,613)
—經驗調整	<u>3,093</u>	<u>-</u>	<u>3,09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520)</u>	<u>(16,181)</u>	<u>(20,701)</u>
雇主提撥	-	(3,559)	(3,559)
福利支付	<u>(6,837)</u>	<u>6,837</u>	<u>-</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632</u>	<u>(\$ 195,662)</u>	<u>\$ 23,030</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01,784	(\$ 180,458)	\$ 21,3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71	-	771
利息費用（收入）	<u>2,522</u>	<u>(2,280)</u>	<u>242</u>
認列於損益	<u>3,293</u>	<u>(2,280)</u>	<u>1,01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39)	(1,539)
精算損益			
—經驗調整	<u>(16,030)</u>	<u>-</u>	<u>(16,03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030)</u>	<u>(1,539)</u>	<u>(17,569)</u>
雇主提撥	-	(3,716)	(3,716)
福利支付	<u>(7,513)</u>	<u>7,513</u>	<u>-</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81,534</u>	<u>(\$ 180,480)</u>	<u>\$ 1,05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17	\$ 95
營業費用	<u>159</u>	<u>918</u>
	<u>\$ 176</u>	<u>\$ 1,013</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7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	1%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3,621</u>)	(<u>\$ 4,131</u>)
減少 0.25%	<u>\$ 3,743</u>	<u>\$ 4,28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699</u>	<u>\$ 4,210</u>
減少 0.25%	(<u>\$ 3,595</u>)	(<u>\$ 4,08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600</u>	<u>\$ 3,6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5年	9.2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0</u>	<u>450,000</u>
額定股本	<u>\$ 4,500,000</u>	<u>\$ 4,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58,253</u>	<u>258,253</u>
已發行股本	<u>\$ 2,582,527</u>	<u>\$ 2,582,5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3 及 112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酬 勞 成 本	因 子 公 司 及 關 聯 企 業 發 生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6,007	\$ 215,648	\$ 131,501	\$ 24,508	\$ 717,66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	-	20,535	-	20,53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6,007</u>	<u>\$ 215,648</u>	<u>\$ 152,036</u>	<u>\$ 24,508</u>	<u>\$ 738,199</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6,007	\$ 215,648	\$ 131,358	\$ 24,508	\$ 717,521
處分子公司	-	-	143	-	14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6,007</u>	<u>\$ 215,648</u>	<u>\$ 131,501</u>	<u>\$ 24,508</u>	<u>\$ 717,664</u>

資本公積中屬股票發行及處分庫藏股之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後續失效及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僅可彌補虧損。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變動數主要係因神準公司於 113 年 10 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所致。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 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除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外，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由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平衡股利政策」以符合本公司目前營運環境並求永續經營及長期發展，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各年度發放股東紅利分配總金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30%，其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淨額為減項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1,938	\$ 65,991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 (迴轉)	32,003	(21,631)		
現金股利	516,505	568,156	\$ 2.00	\$ 2.2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2 月 16 日及 112 年 2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2 及 111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分別於 113 年 5 月 20 日及 112 年 5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9,709</u>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u>(\$ 22,685)</u>
現金股利	<u>\$ 426,11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1.65</u>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 114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年初餘額	\$ 10,570	\$ 11,64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949)	(1,079)
年底餘額	<u>\$ 9,621</u>	<u>\$ 10,570</u>

二十、收 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30,048,399	\$ 29,191,057
勞務收入	1,700,088	1,470,895
維修收入	<u>558,605</u>	<u>607,180</u>
	<u>\$ 32,307,092</u>	<u>\$ 31,269,132</u>

收入依營運部門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約餘額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89,830	\$ 84,811	\$ 120,539
其 他	<u>5,883</u>	<u>5,643</u>	<u>12,183</u>
	<u>\$ 95,713</u>	<u>\$ 90,454</u>	<u>\$ 132,72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 72,025	\$ 107,881
其他	<u>5,352</u>	<u>11,837</u>
	<u>\$ 77,377</u>	<u>\$ 119,718</u>
二一、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 106)	(\$ 851)
租賃修改淨利益	<u>392</u>	<u>758</u>
	<u>\$ 286</u>	<u>(\$ 93)</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72,405	\$ 69,843
股利收入	372	516
其他	<u>18,649</u>	<u>18,857</u>
	<u>\$ 91,426</u>	<u>\$ 89,216</u>
(三) 利息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2,459	\$ 10,907
銀行借款利息	<u>223</u>	<u>728</u>
	<u>\$ 12,682</u>	<u>\$ 11,635</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721	\$ 42,888
使用權資產	303,965	304,751
無形資產	<u>34,517</u>	<u>25,623</u>
	<u>\$ 380,203</u>	<u>\$ 373,26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4	\$ 843
營業費用	<u>344,882</u>	<u>346,796</u>
	<u>\$ 345,686</u>	<u>\$ 347,63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16,419	\$ 11,907
管理費用	<u>18,098</u>	<u>13,716</u>
	<u>\$ 34,517</u>	<u>\$ 25,62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68,928	\$ 66,922
確定福利計畫	<u>176</u>	<u>1,013</u>
	69,104	67,935
離職福利	975	19,835
其他員工福利	<u>1,593,255</u>	<u>1,543,76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63,334</u>	<u>\$ 1,631,53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273	\$ 61,102
營業費用	<u>1,604,061</u>	<u>1,570,432</u>
	<u>\$ 1,663,334</u>	<u>\$ 1,631,534</u>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合併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u>\$ 22,794</u>	<u>\$ 31,193</u>
董事酬勞	<u>\$ 9,668</u>	<u>\$ 13,214</u>

本公司於114年2月14日及113年2月16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3及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u>\$ 21,071</u>		<u>\$ 29,685</u>	
董事酬勞	<u>\$ 9,030</u>		<u>\$ 12,722</u>	

113及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113及1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6,949	\$ 6,2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51	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30)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2,048	98,358
以前年度之調整	(3,225)	4,1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893</u>	<u>\$ 108,71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576,254</u>	<u>\$ 813,3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115,251	\$ 162,66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7
免稅所得-股利收入	(74)	(103)
不計入所得額之投資收益	(23,092)	(63,1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51	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64)	857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7,076	4,304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調整	(1,830)	-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225)	4,1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8,893</u>	<u>\$ 108,719</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u>\$ 4,140</u>	<u>\$ 3,514</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及預付所得稅 (帳列其他應收款)	<u>\$ 2,885</u>	<u>\$ 1,284</u>
應付所得稅	<u>\$ 38,379</u>	<u>\$ 89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0,607	\$ 508	\$ -	\$ 11,11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78)	578	(4,140)	(4,140)
未實現銷貨折讓	3,321	491	-	3,812
存貨跌價損失	6,081	(2,881)	-	3,200
合約負債	3,534	(407)	-	3,1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1,769	(47)	-	1,722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400	(400)	-	-
其他	1,242	421	-	1,663
	<u>26,376</u>	<u>(1,737)</u>	<u>(4,140)</u>	<u>20,499</u>
虧損扣抵	<u>58,191</u>	<u>(58,191)</u>	<u>-</u>	<u>-</u>
	<u>\$ 84,567</u>	<u>(\$ 59,928)</u>	<u>(\$ 4,140)</u>	<u>\$ 20,4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 17,663	(\$ 2,360)	\$ -	\$ 15,30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55	-	1,255
	<u>\$ 17,663</u>	<u>(\$ 1,105)</u>	<u>\$ -</u>	<u>\$ 16,558</u>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1,089	(\$ 482)	\$ -	\$ 10,60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476	(540)	(3,514)	(578)
未實現銷貨折讓	3,595	(274)	-	3,321
存貨跌價損失	4,940	1,141	-	6,081
合約負債	4,413	(879)	-	3,5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稅差異	1,815	(46)	-	1,769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	400	-	400
其他	1,216	26	-	1,242
	<u>30,544</u>	<u>(654)</u>	<u>(3,514)</u>	<u>26,376</u>
虧損扣抵	<u>162,427</u>	<u>(104,236)</u>	<u>-</u>	<u>58,191</u>
	<u>\$ 192,971</u>	<u>(\$ 104,890)</u>	<u>(\$ 3,514)</u>	<u>\$ 84,56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財稅差異	\$ 20,024	(\$ 2,361)	\$ -	\$ 17,663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淨利	55	(55)	-	-
	<u>\$ 20,079</u>	<u>(\$ 2,416)</u>	<u>\$ -</u>	<u>\$ 17,663</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4 年度到期	15,200	15,200
115 年度到期	8,395	8,395
116 年度到期	2,559	2,559
117 年度到期	907	907
118 年度到期	692	692
119 年度到期	198	198
120 年度到期	-	-
121 年度到期	51	51
122 年度到期	4,010	745
123 年度到期	113	-
	<u>\$ 32,125</u>	<u>\$ 28,747</u>
<u>投資抵減-研究發展支出</u>		
114 年度到期	<u>\$ 284</u>	<u>\$ -</u>

本公司無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稅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5,200	114
8,395	115
2,559	116
907	117
692	118
198	119
-	120
51	121
4,010	122
113	123
<u>\$ 32,125</u>	

(七)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研究發展支出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稅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 284</u>	114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優仕公司、優銳公司、曄固公司、曄恩公司、神揚公司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 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 478,310</u>	<u>\$ 705,67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58,253	258,2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51	86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59,004</u>	<u>259,12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3年1月1日	\$ -	\$ 654,117	\$ 22,403	\$ 676,52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16,505)	(302,183)	144	(818,54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u>516,505</u>	<u>304,720</u>	-	<u>821,225</u>
113年12月31日	<u>\$ -</u>	<u>\$ 656,654</u>	<u>\$ 22,547</u>	<u>\$ 679,201</u>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	\$ 621,949	\$ 22,742	\$ 644,69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68,156)	(304,759)	(339)	(873,25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u>568,156</u>	<u>336,927</u>	-	<u>905,083</u>
112年12月31日	<u>\$ -</u>	<u>\$ 654,117</u>	<u>\$ 22,403</u>	<u>\$ 676,52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最終母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最終母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兄弟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資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智趣王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子公司
中華精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之孫公司
關聯企業	
神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恩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之子公司
恩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之子公司
恩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之子公司
EnGenius Networks Japan	神準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神腦科技文教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金額達該基金會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坤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裕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全方位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康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燦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願境網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域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	受最終母公司捐贈金額達該基金會實收基金總額達三分之一以上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另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資訊，參閱附表一。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1.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最終母公司	\$ 7,404,125	\$ 6,844,903
	兄弟公司	5,117	3,990
	關聯企業	3,504	2,680
	其他關係人	31,471	23,236
		<u>\$ 7,444,217</u>	<u>\$ 6,874,809</u>
勞務收入	最終母公司	\$ 1,293,845	\$ 1,093,703
	兄弟公司	835	220
		<u>\$ 1,294,680</u>	<u>\$ 1,093,923</u>
維修收入	最終母公司	\$ 2,665	\$ 13,660
	兄弟公司	47	54
	關聯企業	-	1
	其他關係人	163	394
		<u>\$ 2,875</u>	<u>\$ 14,109</u>

2. 進貨及進貨退回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最終母公司	\$ 4,564,388	\$ 4,226,402
兄弟公司	4,299	3,613
關聯企業	197	101
其他關係人	(634)	1,618
	<u>\$ 4,568,250</u>	<u>\$ 4,231,734</u>

3.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最終母公司	\$ 333,843	\$ 317,403
兄弟公司	323	260
關聯企業	576	1,462
其他關係人	15,420	15,099
	<u>\$ 350,162</u>	<u>\$ 334,224</u>

營業費用主要係本公司委託最終母公司銷售產品而支付之業務推廣費。

4. 非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外收入	最終母公司	\$ 759	\$ 755
	其他關係人	1,710	1,833
		<u>\$ 2,469</u>	<u>\$ 2,588</u>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990,466	\$ 892,147
	兄弟公司	3,153	1,796
	關聯企業	235	-
	其他關係人	9,041	702
		<u>\$1,002,895</u>	<u>\$ 894,645</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165,150	\$ 124,216
	關聯企業	-	126
	其他關係人	-	253
		<u>\$ 165,150</u>	<u>\$ 124,595</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本公司委託最終母公司代為銷售產品，已出售而尚未向其收取之款項。

7.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預付費用－租金	最終母公司	<u>\$ 231</u>	<u>\$ 231</u>

8. 存出保證金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最終母公司	<u>\$ 450</u>	<u>\$ 546</u>

9. 應付關係人票據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u>\$ -</u>	<u>\$ 18</u>

10.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244,097	\$ 147,596
	兄弟公司	1	26
	其他關係人	-	484
		<u>\$ 244,098</u>	<u>\$ 148,106</u>

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11.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246,549	\$ 260,044
	兄弟公司	-	22
	關聯企業	871	930
	其他關係人	4,209	3,944
		<u>\$ 251,629</u>	<u>\$ 264,940</u>

最終母公司交易係其委託本公司代為銷售產品及代收月租費、帳單等，已收款而尚未返還之款項；關聯企業之交易係其代墊本公司人員於華亞廠之餐飲及車資等相關費用，與購入電腦通訊設備及什項購置之款項；其他關係人交易係本公司對其之捐贈支出。

12. 其他流動負債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預收款	關聯企業	<u>\$ -</u>	<u>\$ 3,990</u>

1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3年度	112年度
最終母公司	\$ -	\$ 4,162
關聯企業	63	520
	<u>\$ 63</u>	<u>\$ 4,682</u>

主要係本公司向最終母公司採購消防與環境控制改善系統之房屋裝潢工程與辦公設備之款項；以及本公司向關聯企業購買電腦通訊設備之款項。

14. 承租協議

主要係本公司向最終母公司承租營業所櫃位而支付租金，租金係參酌一般行情按月或按季支付。

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最終母公司	<u>\$ 70,407</u>	<u>\$ 34,774</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最終母公司	<u>\$ 34,006</u>	<u>\$ 4,865</u>
租賃負債－非流動	最終母公司	<u>\$ 8,040</u>	<u>\$ 3,158</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最終母公司	<u>\$ 1,054</u>	<u>\$ 420</u>
租賃費用（帳列營業費用）	最終母公司	<u>\$ 21,628</u>	<u>\$ 19,701</u>

15. 出租協議

主要係本公司將華亞廠部分廠房出租予關聯企業－神準公司，租金收入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外收入	最終母公司	\$ 2,400	\$ -
	關聯企業	47,131	45,611
	其他關係人	<u>2</u>	<u>2</u>
		<u>\$ 49,533</u>	<u>\$ 45,613</u>

16. 與將來銀行之交易

帳列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3年度
銀行存款、定期存款	<u>\$ 70,402</u>	
利息收入		<u>\$ 416</u>

17. 參與神準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現金增資，請詳附表三。

(三)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3 及 11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6,953	\$ 65,078
退職後福利	<u>828</u>	<u>18,976</u>
	<u>\$ 57,781</u>	<u>\$ 84,05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向海關申請進口貨物先放後稅，而委託銀行出具保證函之金額均為 10,000 仟元。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	1 : 32.785		\$ 95
			(美金/新台幣)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負債</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408	1 : 32.785		\$ 46,153
			(美金/新台幣)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	1 : 30.705 (美金/新台幣)	\$ 456

本公司尚無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 -	\$ 263	\$ -	\$ 26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	\$ 11,091	\$ 11,091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	\$ 9,969	\$ 9,969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負債表法。

資產負債表法係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之整體價值。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4,152,311	\$ 4,192,3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11,091	9,9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63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756,157	2,256,49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目的為有效管理因匯率及利率等變動所產生之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評估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規範。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因交易而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資產負債表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評估分析。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合併公司尚無具重大影響之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10,136	\$ 617,892
金融負債	656,654	654,11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63,368	1,291,67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658 仟元及 3,229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利率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財務及投資等相關管理部門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為 555 仟元及 498 仟元。

合併公司尚無具重大影響之其他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54%及53%。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733,610	\$ -	\$ -	\$ 22,547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合計
租賃負債	\$ 290,304	\$ 384,385	\$ 2,549	\$ 677,238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34,092	\$ -	\$ -	\$ 22,403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合計
租賃負債	\$ 246,127	\$ 423,098	\$ 3,376	\$ 672,601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2,880,000</u>	<u>4,330,000</u>
	<u>\$ 2,880,000</u>	<u>\$ 4,330,000</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九。
10.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八。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報導部門為銷售部門及其他部門。

銷售部門：係指於台灣提供資通訊商品及週邊配件之銷售業務。

其他部門：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係指為提供資訊及週邊配件商品銷售及相關服務所產生，暨子公司提供資通訊商品及其他週邊配件之銷售業務。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銷 售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合 計
<u>113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29,099,663</u>	<u>\$ 3,207,429</u>	<u>\$ 32,307,092</u>
部門損益		<u>\$ 823,659</u>	<u>(\$ 63,825)</u>	\$ 759,83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0,6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63
租金收入				72,405
利息收入				15,933
股利收入				372
外幣兌換利益				1,211
其他收益及費損				286
利息費用				(12,682)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341,973)
稅前淨利				<u>\$ 576,254</u>
<u>112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27,320,226</u>	<u>\$ 3,948,906</u>	<u>\$ 31,269,132</u>
部門損益		<u>\$ 861,334</u>	<u>(\$ 63,057)</u>	\$ 798,27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79,930
租金收入				69,843
利息收入				12,952
股利收入				516
處分投資利益				17,706
外幣兌換淨利益				129
其他收益及費損				(93)
利息費用				(11,635)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354,308)
稅前淨利				<u>\$ 813,317</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處分投資利益、外幣兌換淨損益、其他收益費損、利息費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部門總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地區營運為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合併公司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台 灣	<u>\$ 32,307,092</u>	<u>\$ 31,269,132</u>

合併公司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台 灣	<u>\$ 1,520,293</u>	<u>\$ 1,534,86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重要客戶之營業收入資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來自通路事業部門之某客戶	<u>\$ 8,700,635</u>	<u>\$ 7,952,266</u>

113及112年度除上述主要客戶外，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五)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3 年度

	<u>銷 售 部 門</u>	<u>其 他 部 門</u>	<u>合 計</u>
資通訊產品	\$ 23,830,846	\$ 1,495,029	\$ 25,325,875
勞務及維修收入	1,812,393	446,300	2,258,693
其 他	<u>3,456,424</u>	<u>1,266,100</u>	<u>4,722,524</u>
	<u>\$ 29,099,663</u>	<u>\$ 3,207,429</u>	<u>\$ 32,307,092</u>

112 年度

	<u>銷 售 部 門</u>	<u>其 他 部 門</u>	<u>合 計</u>
資通訊產品	\$ 22,867,381	\$ 1,556,567	\$ 24,423,948
勞務及維修收入	1,649,986	428,089	2,078,075
其 他	<u>2,802,859</u>	<u>1,964,250</u>	<u>4,767,109</u>
	<u>\$ 27,320,226</u>	<u>\$ 3,948,906</u>	<u>\$ 31,269,132</u>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註 5)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註 5)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 5)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擘固公司	2	\$ 643,844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 -	4.66	\$3,219,219	Y	-	-	
		擘恩公司	2	643,844	200,000	200,000	200,000	-	3.11	3,219,219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母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之 10%。

註 4：本年度最高餘額及年底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 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大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 11,091	9.41	\$ 11,091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註2)	股數 (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仟股)	金額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神準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關聯企業	16,579	\$202,758 (註1)	3,003	\$375,428					19,582	\$578,186 (註1)

註 1：係以未依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調整之原始投資金額列示。

註 2：係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2)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 8,700,799	26.93	30~90天	\$ -	-	\$ 990,466	58.55	註1
			進貨	4,564,388	16.21	30天	-	-	(244,097)	(11.43)	
	暉固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69,566	0.96	30天	-	-	(26,280)	(1.23)	
	神揚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4,737	0.32	60天	-	-	28,976	1.71	

註1：中華電信公司銷貨係包含銷貨收入、勞務收入及維修收入。

註2：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1,155,616 (註1)	9.24 (註2)	\$ -	-	\$ 162,021	\$ -

註 1：應收關係人款項中之 157,604 仟元係母公司委託中華電信公司代為銷售產品，已出售而尚未向其收取之貨款。

註 2：週轉率之平均應收帳款餘額計算係已減除本公司委託中華電信公司代為銷售產品所產生之應收款。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 5)
				科目	金額 (註 3)	交易條件 (註 4)	
0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暉固公司	1	銷貨收入	(\$ 7,139)	—	—
			1	銷貨成本	269,566	—	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280	—	—
		暉恩公司	1	銷貨成本	19,625	—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99	—	—
		神揚公司	1	勞務收入	104,555	—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976	—	—		
1	暉固公司	優仕公司	3	銷貨收入	59,511	—	—
			3	銷貨收入	81,856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36	—
2	暉恩公司	優仕公司	3	銷貨收入	19,695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51	—	—
0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優仕公司	1	使用權資產	2,954	—	—
			1	租賃負債	2,965	—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係業已全部沖銷。

註 4： 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註 5：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股)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神準公司	新北市	通訊產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578,186	\$ 202,758	19,582	33.16	\$ 1,998,346	\$ 240,274	\$ 80,605	註 1
	優仕公司	台北市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業務	427,850	427,850	14,752	95.79	161,398	119	(7,993)	註 1、2
	暉固公司	新北市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業務	89,550	89,550	13,266	100.00	142,721	5,262	5,260	註 1、3 及 5
	神揚公司	新北市	財產保險代理業務	59,000	59,000	8,909	100.00	137,702	34,239	34,239	註 1 及 5
優仕公司	優銳公司	台北市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業務	53,021	53,021	-	100.00	14,099	722	530	註 1、4 及 5
暉固公司	暉恩公司	新北市	資通訊產品之買賣業務	29,550	29,550	4,728	100.00	52,600	3,350	3,350	註 1

註 1：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2：係投資利益 114 仟元，加計溢價攤銷 172 仟元及加計母子公司間承租協議攤銷金額 6 仟元，並減除溢價攤銷金額 8,285 仟元。

註 3：係投資利益 5,262 仟元，減除母子公司間承租協議攤銷金額 2 仟元。

註 4：係投資利益 722 仟元，減除溢價攤銷金額 192 仟元。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係業已全部沖銷。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71,773,155	27.79%
華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509,659	7.94%
坤洲股份有限公司	19,508,509	7.55%
裕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044,478	7.37%
正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003,436	7.35%
正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20,975	5.7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及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林永智 北市財證字第 1140269 號
 (2) 潘慧玲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4511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228473
 (2) 北市會證字第 216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永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潘慧玲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3 日

裝訂線